



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總部教育局
Education Bureau
Government Secretariat, The Government of the Hong Kong Special Administrative Region
The People's Republic of China

本局檔號 Our Ref:

電話 Telephone: 3509 8521

來函檔號 Your Ref.:

傳真 Fax Line: 2186 8245

楊少紅女士
總議會秘書(4)4
立法會秘書處
議會事務部4
香港中區立法會道 1 號
立法會綜合大樓

(傳真號碼: 3151 7052)

楊女士:

就立法會教育事務委員會於7月2日會議就「香港中、小學推行『以普通話教授中國語文科』最新進展」提出的各項問題，現謹覆如下。

「普教中」在澳門的發展情況

根據澳門特別行政區教育暨青年局在2008年發表的《非高等教育範疇語文教育政策》¹，其「語文教學政策」是鼓勵學校創造條件逐步在中文科採用普通話進行教學。

¹ 《非高等教育範疇語文教育政策》：
http://www.dsej.gov.mo/~webdsej/www/grp_db/policy/lang_policy_c.pdf?timeis=Wed Jul 13 09:57:37 GMT+08:00 2016&&

比較不同華人地區的中文水平

中文水平涉及的範疇眾多，除了聽、說、讀、寫之外，還有文學、思維與及品德情意等，不容易作出全面的比較。目前與此相關而較為國際認受的，是國際學生能力評量計劃(PISA)中的閱讀能力測試。參與這一項計劃的是年齡介乎15歲3個月至16歲2個月之間的學生。過去兩次測試，幾個以中文為主要語言的地區的學生表現如下：

年份	學生閱讀能力排名 (平均分)			
	中國香港	中國上海	中國澳門	中華台北
2009	4 (533)	1 (556)	28 (487)	23 (495)
2012	2 (545)	1 (570)	16 (509)	8 (523)

教育局局長

(陳婉嫻



代行)

2016年7月15日